

**Twenty-fifth session  
Nairobi, 5–12 May 2009**

---

**Item 19 of the provisional agenda**

**Other toponymic issues**

## **The Progress Made in China on Standardizing Geographical Names<sup>\*</sup>**

---

<sup>\*</sup> Prepared by Pang Senquan (China), China Institute of Toponymy.

**Abstract:**

The report summarizes the work of the National Technical Committee for Standardization on Geographical Names of China. The committee was created in 1997. The major work of the committee includes: preparing the Standard System on Geographical Names; conducting basic research on toponymic standards; and promoting and implementing standards on geographical names.

The Committee also works to promote the standards on geographic names, by

- setting up standard geographical names signs in cities and counties.
- establishing standards for translating geographic names from foreign languages into Chinese.
- Preparing alphabetic and numerical coding for important geographical features such as administrative districts, airports, roads, rivers, bridges, ports, lakes, reservoirs and mountains.

联合国地名专家组

第 25 次会议

2009 年 5 月 5 日至 12 日，内罗毕

临时议程项目 19

其他地名问题

## 中国地名标准化工作的进展情况

报告人：中国地名研究所 庞森权

**内容提要：**中国政府非常重视地名标准化工作，不仅专门成立了全国地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统一归口管理地名标准，而且研制完成了中国地名标准化工作规划性文件——中国地名标准体系表，并经过多年努力实施，提高了中国地名标准化的水平。

### 1. 组织建设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的支持下，经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成立了专门的地名标准化组织——全国地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其秘书处设在中国地名研究所。

#### A 成立时间

该地名标委会成立于 1997 年 12 月 8 日。

#### B 工作职能

该地名标委会负责全国地名标准化的技术归口工作，主要工作职责如下：

a) 分析地名领域标准化的需求，研究提出地名国家标准发展规划、标准体系、国家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

b) 按国家标准制修订计划组织并负责地名领域国家标准的起草和技术审查工作。

c) 负责地名领域国家标准的复审工作，提出国家标准继续有效、修订或者废止的建议。

d) 受国家标准委的委托，负责国家标准起草人员的培训，开展地名领域内国家标准的宣讲、解释工作。

e) 对地名领域国家标准的实施情况进行调查研究，对存在的问题及时向国家标准委提出处理意见，并向民政部及时通报有关情况。

#### C 委员构成

该地名标委会成立以后，已进行了换届选举，主任委员由民政部主管地名工作的副部长担任，常务副主任由民政部区划地名司司长兼任，中国地名研究所所长、联合国地名专

家组中国分部主席任秘书长，现任委员共有 28 名。

- a) 委员分别来自有关的大学、研究院、学会、出版社、厂家、机关等。
- b) 委员身份主要为地名专家、语言学家、地理学家、测绘学家、历史学家、翻译学家、规划专家、行政官员。

## 2. 主要工作

该地名标委会的工作成果是：研究、编制地名标准体系表；进行地名标准基础研究；制定地名标准；组织宣传并实施地名标准。

### A 建立地名标准体系

2006 年，地名标委会着手进行地名标准体系课题研究，并编制完成中国地名标准体系研究报告。其中，中国地名标准体系表是该报告中的重点。中国地名标准体系表，以地名业务为核心，从地名标准化管理的角度，在回顾历史、针对现实、展望未来、借鉴国外的基础上，全方位、多层次地规划了未来地名的标准化工作。鉴于中国地名标准体系表只规划了十年的工作任务，因此拟编制的地名标准仅有 121 项。

- a) 按地名标准实施范围分，有国家地名标准 66 项、行业地名标准 55 项。
- b) 按地名标准执行力度分，有强制性地名标准 20 项，推荐性地名标准 101 项。
- c) 按地名标准业务类别分，有地名管理标准、地名术语标准、地名标志标准、地名信息标准、地名译写标准、地名规划标准、地名文化遗产标准等。
- d) 按地名标准化对象的基本属性分，有地名通用标准、地名基础标准、地名方法标准、地名产品标准、地名服务标准、地名管理标准等 10 类。
- e) 按地名标准制定时间分，有近期地名标准、中期地名标准、远期地名标准。
- f) 按地名标准的级别分，有三个层级的地名标准，其中以第二层级的地名标准为主体。
- g) 按地名标准的数量分，地名的基础标准、产品标准、方法标准、服务标准、管理标准等数量较多。

### B 进行地名标准基础研究

中国在构建地名标准体系的同时，也开展了一系列地名标准化的基础研究。这些已经完成或正在进行的地名标准化的前期研究工作，针对地名标准化对象的不同种类、推广时间、所属层级、执行范围、重要程度等，采取实地调研、资料收集、案头分析、专家讨论、仪器检测、科学论证等步骤和方法，找出地名标准化对象的特性和规律，为有计划、按步骤、视轻重、分种类制订地名标准奠定坚实的基础。

- a) 已经完成的地名标准化基础研究项目有：《城市地名导向工程》、《国家地名数据库建设框架》、《中国地名文化遗产保护规划》等。
- b) 正在进行的地名标准化基础研究项目有：《地名信息网站建设》、《地名规划》、《地名术语》等。

### C 制订地名标准

中国的地名标准与其他标准一道，同样走过了由无到有、由少到多、由量到质、由杂到茂的过程。在没有成立地名标委会之前，尽管地名标准化事宜未统一归口管理，但有关部门仍然制订了一些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当地名标委会成立以后，根据地名标准体系表的全面规划和地名标准基础研究的成果，结合中国地名标准化的实际需要，该地名标委会又组织、研究、制订了一些新的地名标准。

a) 已经发布、实施的地名标准有数十个，其特点是：既有强制性标准，也有推荐性标准；既有国家标准，也有行业标准；既有原创标准，也有修订标准。主要有：

- 《地名分类与类别代码编制规则》；
- 《信封书写标准》（包括中文信封和外文信封）；
-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共 10 版）；
- 《县级以上行政区划代码编制规则》（共 2 版）；
- 《世界各国和地区名称代码》（共 4 版）；
- 《公路桥梁命名编号和编码规则》（已复审）；
- 《中华人民共和国铁路车站站名代码》；
- 《公路路线标识规则 国道名称和编号》；
- 《中国湖泊名称代码》。

b) 计划制订和正在编制的地名标准有十余个，这些地名标准的特点是：涉及面更广，针对性更强，标准化对象更明确，甚至可以被国外同行所借鉴。主要是：

- 《地名文化遗产 鉴定》；
- 《地名信息服务 通则》；
- 《地名信息 交换格式》；
- 《基础地名数据库数据分类与数据项设置》；
- 《地名 规划 通则》；
- 《中国山脉山峰名称代码》。

### E 其他工作

为推广、落实地名标准的实施，中国地名研究所还进行了地名标准的培训工作，主要培训有两项：

a) 为贯彻《地名标志 城乡》国家标准，在全国多个省、自治区举办了一系列的专门培训班，参训人员达千人以上。

b) 为推广《外语地名汉字译写导则》的科研成果，举办了 3 期外语地名汉字译写培训班，参训人员约 200 人。

## 3. 标准化成果

制订各种地名标准，只是地名标准化进程中的重要一步。在社会生活中转化地名标准

的研究成果，认真、广泛地执行这些标准，才是地名标准化的关键和目标。为此，中国政府将地名标准的宣传、推广作为地名标准化的重中之重，且取得了贯彻、实施地名标准的显著效果。

### **A 设置城市地名标志**

为落实国家标准《地名标志 城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与交通部、国家工商局、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联合发出《关于在全国城市设置标准地名标志的通知》，要求各地按照《地名标志 城乡》中的规定，在全国城市中设置标准的地名标志（街、路、巷、楼、门牌）。经过5年多的不懈努力，全国600多个城市设置或更新了数百万个质量上乘、规格统一的地名标志。

2008年，在《地名标志 城乡》的基础上，修订完成了《地名 标志》国家标准。目前，为贯彻《地名 标志》国家标准，除了已经设置标准地名标志的600个县级以上城市外，全国1000余个县人民政府驻地及上万个镇也在统一设置或更新地名标志。

### **B 主要外语地名的汉字译写日趋规范**

使用频率较高、覆盖区域较广、利用数量较多的外语地名，主要是英语、法语、德语、俄语、西班牙语、阿拉伯语、葡萄牙语的地名。为解决这些外语地名汉字译写的规范问题，我们经过多年的研究，完成了《外语（英语、法语、德语、俄语、西班牙语、阿拉伯语、葡萄牙语等）地名汉字译写导则》系列标准。这些外语地名汉字译写标准的实施，在测绘、地图、旅游、出版、新闻等领域，大体上解决了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的外语地名汉字的规范译写，满足了社会生活中的多种需求。

### **C 地理实体的编码为数字化管理奠定基础**

为政区、机场、道路、河流、桥梁、港口、湖泊、水库、山峰等重要地理实体编制字母和数字代码，不仅解决了这些地理实体自身的管理问题，也为与之相关的管理行为提供了极大帮助。实践证明，由于对这些地理实体采用了统一、科学的编码形式，在对其进行定位、跟踪的同时，也为人口、经济、交通、水利、气候、旅游等的计算机化管理提供了必不可少的帮助。

总之，随着地名标准化进程的不断加快，特别是地名标准体系的逐步确立，中国地名标准化工作已经初见成效，并且在社会生活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